

证券代码:600793

证券名称:宜宾纸业

公告编号:临 2024-049

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 2024 年 11 月 22 日以通讯及传阅方式对议案进行审议，会议通知已于 2024 年 11 月 21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7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7 人，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审议议案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四川金竹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拟投建绿色智能包装纸箱项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四川金竹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拟投建绿色智能包装纸箱项目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战略与发展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四川金竹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拟投建竹浆模塑项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四川金竹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拟投建竹浆模塑项目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战略与发展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4 年 12 月 11 日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情况：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26 日